

关于刘闾路与丁香路交叉口西南侧地块办理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函

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滨湖分局：

贵局《关于刘闾路与丁香路交叉口西南侧地块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的函》收悉。经我局审核，现函复如下：

根据贵局提供的地块规划图，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拟同意刘闾路与丁香路交叉口西南侧地块办理公开出让手续。

该地块位于滨湖区刘闾路与丁香路交叉口西南侧，土地面积17941平方米，投资强度按照《市政府关于印发无锡市进一步推进节约集约用地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意见的通知》（锡政发〔2011〕235号），亩均投资强度必须达到1118万元；地块项目准入产业类型为金属制品业产业。

无锡市滨湖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年1月11日

